

质疑答复书

一、质疑人及项目的基本情况

质疑人：九江鸿兴图书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君悦丽湖小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梁家英

质疑项目名称：新增学校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质疑项目编号：BHZC2026-G1-990189-CGZX

采购人：北海市第十四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北海市政府采购中心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2026年7月29日

二、质疑答复

我中心收到质疑人通过快递递交的《质疑函》后，将《质疑函》转达采购人，现根据采购人的答复意见，对《质疑函》中所提事项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1-6、8-9：1. 智慧黑板 “Android 15 操作系统” 参数具有唯一指向性，指向希沃 (SEEWO) 品牌特定产品；2. 智慧黑板 “2.2 声道扬声器 12W 高音+30W 中低音+84W” 参数具有唯一指向性，指向希沃 (SEEWO) 品牌特定产品。3. 智慧黑板 “整体外观尺寸 4200mm × 1200mm × 113mm” 与希沃品牌产品尺寸完全一致，具有唯一指向性。4. 智慧黑板 “1600 万像素摄像头+120 度视场角+4K 输出” 参数组合指向希沃品牌特定产品。5. 智慧黑板 “设

备管控平台”九大功能模块与希沃“校园设备运维管理系统”官网功能完全一致，具有指向性。6.智慧黑板“AI 功能组合”与希沃“AI+教育”产品生态高度一致，具有系统性指向性。8.电子教室管理软件“下发课堂活动”功能与希沃产品功能描述完全一致，具有品牌指向性。9.云桌面机房运维管理系统“账号互通”功能与希沃云桌面产品高度一致，具有品牌指向性。

答复：关于相关参数设置的必要性：采购人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二十条、《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第七条等相关规定，会同方案设计单位，在充分调研教育教学实际使用场景与设备长期使用维护要求的基础上编制，相关参数的设置，主要是为适应智慧校园建设和教育数字化教学需要，满足学校常态化信息化教学、课堂互动、教学资源应用、学情反馈及设备稳定运行、后续运维管理等实际需求。有关技术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教学场景、设备预期使用周期和系统兼容性等因素综合设置。

关于相关参数设置的合规性：相关参数不存在唯一性、倾向性或排他性，采购文件采用功能、性能及使用效果描述，未指定品牌、型号、专利、商标、特定软件或技术路线。采购人经过市场调研了解到，市面上全部满足上述质疑事项所列举技术参数要求的产品不少于 3 个品牌，包括但不限于兴视科、视隆、鑫城、希沃等品牌，不存在相关参数组合指向唯一供应商的情形。对于未标注特殊符号的一般参数，仅起参考作用，允许投标人存在一

定负偏离，不存在具有唯一指向性。

关于部分参数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佐证：标注“▲”的参数均为产品核心参数，提供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和功能截图，是判断产品能否满足项目需求重要指标的依据。且要求检测的项目均为常规功能，未限定检测机构名称、报告出具时间、检测方法、报告样式。经了解，一份检测报告可以包含多个检测项目，供应商可自行选择具备相应检测能力的机构出具报告，并在投标时按照招标文件提供所投产品相应功能的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即可。

综上，该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不予支持。

质疑事项 7：教师用计算机“前置 USB 关机供电+物理按键一键还原”参数组合指向联想特定系列产品。

答复：采购人经过市场调研了解到，市面上全部满足上述质疑事项所列举技术参数要求的产品不少于 3 个品牌，包括但不限于联想、宏碁、希沃等品牌。该两项均为商用 PC 的标准功能，主流 PC 厂商产品均原生支持，不存在相关参数组合指向唯一供应商的情形。

综上，该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不予支持。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二十条；《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十条；《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第五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

三、处理结果及权利告知

质疑事项 1-9 均不成立。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六条，本项目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如质疑人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北海市财政局**投诉。感谢质疑人对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